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632401000

#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职责。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开展自然资源经济形势分析，研究提出自然资源供需总量平衡的计划和政策建议，参与经济运行、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研究，拟订涉及自然资源的调控政策和措施。编制并组织实施自然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资源节约利用和循环经济政策措施。

2.承担规范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贯彻执行自然资源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自然资源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调查处理自然资源重大违法案件。

3.承担优化配置自然资源的责任。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和地质环境规划以及地质灾害防治、矿山环境保护等其他有关专项规划及监督检查规划执行情况。参与报县人民政府审批的涉及土地、矿产的有关规划、计划的审核。

4.负责规范自然资源权属管理。依法保护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组织承办和调查处理重大权属纠纷，指导土地确权，承担各类土地

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提供社会查询服务。

5.承担耕地保护的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和措施，组织实施基本农田保护，监督和严格执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负责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耕地开发的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承担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6.承担及时准确提供土地利用各类数据的责任。制定地籍管理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组织实施重大土地专项调查，指导各乡镇（街道）地籍调查、登记和土地分等定级工作。

7.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的责任。实施土地开发利用标准，管理和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按规定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等管理，建立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等政府公示地价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监督执行禁止和限制供地目录、划拨用地目录等。承担报县人民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的处置。

8.承担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的责任。监测土地市场和建设用地利用情况；监管地价，规范和监管矿业权市场，组织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规范和监督自然资源有关社会中介组织的行为，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9.负责矿产资源开发的管理。依法管理矿业权的审批登记发证和转让审批登记，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有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实施矿业权设置方案。

10.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矿产资源储量，组织实施地质调查评价、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勘查专项工作，管理地质资料、地质勘查成果、公益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查工作。

11.承担地质环境保护、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责任。负责地质环境保护，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依法对地质环境、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等重要保护区、保护地的监管；管理地热水、矿泉水的开采和保护工作。

12.依法征收自然资源收益，参与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拟订土地、矿产资源参与经济调控的措施。依法组织土地、矿产资源专项收入的征管，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收益分配制度，负责有关耕地开发费的征收和管理使用。配合

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参与管理土地、矿产等资源性资产，参与管理国家出资形成的矿业权权益，负责有关资金、基金的预算和财务、资产管理与监督。

13.推进自然资源科技进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科技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14.根据土地利用和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和城区开发改造计划，制定土地储备计划；对城镇规划区范围内需盘活存量土地、旧城区改造的国有土地和依法收回的违法用地、闲置土地、待征土地及无主地给予安置补偿后，进行收购储备；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及市场需求，适当储备新增建设用地，增强政府对土地供应的调控力度；在市土地储备中心的指导、监督下，加强与各部门配合，管理、运作土地储备；进行收购储备资金的测算、平衡，开展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招商洽谈、出让、招标、拍卖及挂牌出让前期准备工作；制定土地储备方案，报土地储备审批；进行土地储备综合统计，定期向市土地储备中心报告工作。

15.辖区范围内集体土地所有权；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森林、林木所有权；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海域使用

权；地役权；抵押权；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其他不动产权利等不动产登记工作。不动产产权籍调查成果备案工作，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共享、归档和查询等服务工作，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规定，做好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工作，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管理、更新和系统维护。不动产权籍数据库建设、管理、更新及维护，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汇总、备份、上报工作。业务范围内有关政策、法规的咨询、解释和宣传工作，参与不动产登记相关政策调研，制订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流程，对不动产登记工作中遇到的相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16.根据土地利用和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和城区开发改造计划，制定土地储备计划；对城镇规划区范围内需盘活存量土地、旧城区改造的国有土地和依法收回的违法用地、闲置土地、待征土地及无主地给予安置补偿后，进行收购储备；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镇规划及市场需求，适当储备新增建设用地，增强政府对土地供应的调控力度；在市土地储备中心的指导、监督下，加强与各部门配合，管理、运作土地储备；进行收购储备资金的测算、平衡，开展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招商洽谈、出让、招标、拍卖及挂牌出让前期准备工作；制定土地储备方案，报土地储备审批；进行土地储备综合统计，定期向市土地储备中心报告工作。

17.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耕地保护坚实有力

（1）以耕地保护督察为抓手，严保严管用地审批，落实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耕地卫片图斑核查上报，防止耕地“非农化”，大力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收到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线索9宗，核实认定2宗，面积5.72亩（耕地5.63亩），其中1宗组织拆除，1宗立案查处罚款5.06万元。

（2）大力实施土地整治。完成新庄、方那、普茶寨3个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入库，核定指标耕地数量111.35公顷；着力推进铁埂、大新寨2个土地整治项目施工，总建设规模246.95公顷，提质改造面积125.64公顷；加快续建项目进度，组织暮车等26个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及新城、阿路本3个项目验收；申报3个新项目，总建设规模150.33公顷，计划改造水田74.73公顷，新增耕地22.67公顷，估算总投资4,350.50万元，已完成规划设计评审，组织项目招标相关工作；加大项目的储备力度，组织王马村等4个项目申报，估算总投资1,493.58万元，建设规模约118.32公顷，改造水田约94.00公顷，已组织市级踏勘，正在编制可研报告。

### 2.建设用地全面保障

（1）密切关注重大项目建设情况，主动对接、跟踪服

务，持续推进澄华高速、弥玉高速、滇中引水三大项目基本农田占用补划、用地预审、踏勘论证、永久性工程用地报批及临时用地报批工作。

（2）征转用地报件上报自然资源部待批准项目 1 个，面积 2,431.39 亩；完成《华宁县 2021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一次）》编制并报省自然资源厅批准，拟征收面积 241.95 亩，将用于保障县城及盘溪镇重点项目建设。

（3）采取“依托项目抓储备”的思路，收储土地 1,105.21 亩，兑付土地征收各类费用 13,175.86 万元。围绕重点项目和市场需求，供应土地 15 宗，面积 129.38 亩，价款 3,468.37 万元；挂牌公告土地 7 宗，面积 107.24 亩，预计供应价款 1,653.70 万元；组织供地报件 6 宗，面积 164.77 亩，预计供应价款 2,697.58 万元，计划 2021 年 12 月中下旬完成供地。

（4）加大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处置力度。（1）2021 年市级下发我县批而未供基数 455.90 亩，处置任务 136.77 亩。处置完成 69.66 亩，另有 3 宗（面积 84.19 亩）在挂牌公告；2 宗（面积 16.04 亩）在组织供地报件。预计 2021 年实现处置总量 169.90 亩。（2）2021 年上级下达我县疑似闲置土地处置任务基数 26 宗，面积 548.46 亩。完成处置 15 宗，面积 308.71 亩，处置率 56.29%，全市排名第二。

### 3.规划体系推进完善

（1）以三调数据成果为依据，有序开展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推进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和城镇开发边界线划定，完成《华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初稿和“七个专题”报告编制，为实现“一张图”管理奠定基础。

（2）指导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及时编制印发县级工作方案（华政办通〔2021〕12号），成立领导小组，抽调各部门技术骨干组成工作专班，组织各部门、乡镇（街道）业务员、村委会负责人、土地规划建设专管员开展业务技术培训4次680人次，为工作推进打好基础。完成落梅村编制试点规划初步成果，有序开展宁州沙果、华溪小寨、通红甸么波冲、青龙拖别4个县级示范村编制工作。全县75个行政村需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除5个统一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外，余下70个行政村已全部组建规划编制组和编制理事会，规划编制合同签订率达78.50%。

（3）充分发挥华宁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职能，提升规划决策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审议通过15个建设项目、66个议题。规范审批事项办理程序，提升审批效率，办理各类审批和许可68件，审批项目总投资162,418.58万元。

#### 4.生态修复成效凸显

（1）对华宁县历史遗留矿山进行摸底，查明矿山权属、开发利用现状、地质环境问题与危害、治理现状等情

况，以此为基础编制《华宁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2021—2025年）》，建立“一矿一策”生态修复台账，落实修复任务，持续改善矿区生态环境。

（2）督促华宁县全部生产、在建矿山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备案并按期缴纳相关费用。开展矿业权联勘联审4次，对3座矿山生态环境进行综合评估审查。

（3）落实中央、省级环保督察相关工作，2021年共办理环保督察投诉举报件14件。

## 5.综合执法力度不减

（1）开展动态巡查711次，及时发现并制止违法行为82起。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47宗，结案33宗，涉及土地面积283.87亩，共收缴罚款119.11万元。依法查处非法开采、越界开采矿山12个，移交公安机关1起，共计收缴罚款222.90万元，有效维护了我县矿业权开采秩序。

（2）做好卫片执法核实整改工作，对2019年至2020年上报的40个土地卫片图斑进行立案查处并督促整改，结案22个。2021年华宁县涉及违法用地图斑15个，面积322.50亩，立案查处5个，结案2个，罚款8.19万元，1个图斑已拆除复耕；矿产类卫片图斑4个全部完成核查判定。

## 6.登记水平不断提升

（1）调整完善窗口工作职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

便捷的不动产登记服务。今年累计受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2,161 件、登簿 3,175 单元，开展不动产登记查询 8,106 份，接受政策询问 386 例，针对特殊群体提供上门服务 5 次，登记质量和水平明显提升。

(2) 启动“交房即交证”改革试点工作，通过部门联动、企业配合、业主支持，加快项目竣工验收，提前做好登记预审，3 个工作日完成“华成大院”首次登记和首批转移登记，在交付商品房同时向购房者交付“不动产权证书”。

(3) 组织实施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已完成登记宗地总数 44,245 宗，登记完成率 94.02%。

(4) 完成 16 个小区、730 户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在全省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推进会上受到省自然资源厅表扬。

## 7. 民生工作深入开展

(1) 完成宁州街道暮车村委会漆树林小组、阿路本村委会舍阴寨小组以及华溪镇小寨村委会小新寨小组全部 117 户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不动产登记，免收测绘费、工本费约 5.40 万元，充分保障搬迁群众根本利益。

(2) 强化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编制完善年度地灾防治方案和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地灾培训 5 次 368 人次、应急演练 4 次 422 人次。落实隐患点

巡排查制度，累计出动巡排查 327 人次，巡排查点 152 个。建立华宁县地质灾害预警平台，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范值班制度。完成 24 个监测点、153 套监测设备的安装。大力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和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局机关
2.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3.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43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4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7 人），事业人员 5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6 人）。空编 22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9,659.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47.04 万元，占总收入的 85.3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412.2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4.62%。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9,586.75 万元，下降 66.9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财政未返还土地成本，同时相关项目资金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87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1.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7%；项目支出 9,826.3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33%；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7,159.43 万元，下降

61.20%，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支付比例较上年度降幅较大，降低 63.53%，同时，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同样较上年度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051.6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41.89 万元，下降 3.83%，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同时，相关公用经费支出未足额保障。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972.5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4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79.0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52%。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9,826.3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7,117.54 万元，下降 63.53%，主要原因是财政无力保障相关项目资金拨付，从而导致本年度项目支出降幅较大。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4,383.2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20.47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2,571.6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1.30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62.67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2.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23.00%。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35.14 万元，下降 5.1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财政无法保障相关经费支出，从而导致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及非税返还工作经费支出比例较上年度下降。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2.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1%。主要用于支出 2021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77.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10%。主要用于支出 2021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440.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7.55%。主要用于支出 2021 年度工资福利支出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资本性支出中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0.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02%。主要用于支出 2021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61.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0.42%。主要用于支出 2021 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委托业务费；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中基础设施建设。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无此事项)。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资金无力保障年初预算“三公经费”，从而导致完成比率较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9.00 万元，下降 74.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13 万元，下降 72.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5.87 万元，下降 76.13%。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资金无力保障年初预算“三公经费”，进而导致本年度较上年度降幅较大。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0 万元，占 39.48%；公务接待费支出 1.84 万元，占 60.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8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7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53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土地开发、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及土地例行督查等自然资源部门相关工作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34 万元，与 2020 年 87.69 万元减少 14.35 万元，下降 16.36%，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无法保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19.00 万元，电费 0.16 万元，邮电费 1.20 万元，会议费 1.05 万元，培训费 6.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3 万元，劳务费 4.10 万元，工会经费

3.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4.71 万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自然资源局资产总额 1,323.1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28 万元，固定资产 1,251.2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71.59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790.3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20.61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20.61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323.16	0.28	1,251.29	955.10	32.36	0.00	263.83	0.00	0.00	71.59	0.00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41）。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16号）要求，华宁县自然资源局在 2021 年度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严格执行预算规定，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加强预算监控管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较好。

2021 年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日常绩效管理工作中注重加强制度建设，主要体现在：一是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度预算。二是为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华宁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对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程序及权限、政府采购管理、建设项目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形成了比较完善系统的内部管理控制体系，并基本得到有效执行。严格执行公务卡消费报账制

度。基本做到了支出分项归类，核算清晰完整，账务处理及时规范。三是在“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务接待实施程序、陪餐人数控制、用餐标准、必须附接待函等，公务车辆用车程序、车辆使用管理程序、各项费用报销程序等，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2021年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严格执行预算规定，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加强预算监控管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较好。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按照项目绩效指标及执行力评价：2021年度自然资源机关能够正常运转并圆满完成各项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整体支出评价为良好。

1.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财政困难，预算执行率还不够高，绩效目标设定还不够合理；二是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项目股室项目资料及评价体系滞后，项目台账未健全，历年项目资金欠款及项目验收等还需要完善。

2.下一步措施：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在半年预算中调整预算。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项目预算执行要及时、有效，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逐渐丰富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

### (三) 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项目的经费具体支出为：

1.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2021 年度年初预算 3.21 万元，实际拨付 3.21 万元，拨付率 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2.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房地一体）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支出。2021 年度年初预算 80.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房地一体）专项工作开展。

3.2021 年卫片执法经费。该项目资金用于卫片执法系统维护相关支出。2021 年度年初预算 7.33 万元，实际拨付 7.33 万元，拨付率 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4.玉财建〔2014〕223 号华宁县阿路本等 3 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华宁县 3 个村土地

整治项目相关资金拨付。2021 年度年初预算 350.00 万元，实际拨付 39.00 万元，拨付率 11.14%。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房地一体）专项工作开展。

5.玉财资环〔2020〕131 号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指导站工作经费。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2021 年度年初预算 16.16 万元，实际拨付 16.16 万元，拨付率 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6.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 2 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宁州街道 2 个村土地整治项目正常开展，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2021 年度年初预算 961.29 万元，实际拨付 550.00 万元，拨付率 57.21%。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不高，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宁州街道土地整治提质改造专项工作开展。

7.玉财建〔2018〕277 号山羊母村委会山羊母小组滑坡治理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通红甸乡山羊母小组滑坡治理。2021 年度年初预算 84.95 万元，实际拨付 16.30

万元，拨付率 19.19%。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通红甸乡山羊母小组滑坡治理专项资金支付。

8.玉财建〔2017〕168 号华宁县青龙镇第七中学滑坡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青龙镇第七中学滑坡泥石流专项治理，减少和消除滑坡造成的威胁和影响。2021 年度年初预算 110.00 万元，实际拨付 26.00 万元，拨付率 23.64%。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青龙镇第七中学滑坡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支付。

9.华宁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华宁县 75 个行政村规划编制工作开展。2021 年度年初预算 211.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域内行政村规划编制工作开展。

10.玉财建〔2015〕232 号华宁县青龙镇鸡冠山小组滑坡治理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青龙镇鸡冠山小组滑坡治理专项工作开展。2021 年度年初预算 72.58 万元，实际拨付 10.00 万元，拨付率 13.78%。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

调相关资金，保障青龙镇鸡冠山小组滑坡治理专项工作开展。

11.玉财建〔2018〕284号华宁县宁州街道龙洞河下寨支箐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宁州街道龙洞河下寨支箐泥石流治理。2021年度年初预算207.07万元，实际拨付26.77万元，拨付率12.93%。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宁州街道龙洞河下寨支箐泥石流治理资金拨付。

12.玉财资环〔2020〕130号省级地质灾害防治切块补助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2021年度年初预算192.04万元，实际拨付86.65万元，拨付率45.12%。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开展。

13.玉财建〔2014〕223号宁州街道新城等4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宁州街道4个村土地整治工程项目开展。2021年度年初预算450.00万元，实际拨付0.00万元，拨付率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土地整治项目正常开展。

14.玉财建〔2019〕341号华宁县合本得至龙潭箐间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合本得至龙潭箐间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建设。2021年度年初预算945.00万元，实际拨付419.43万元，拨付率44.38%。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合本得至龙潭箐间泥石流治理项目正常开展。

15.玉财建〔2015〕232号华宁县第五中学滑坡治理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青龙镇第五中学滑坡治理项目开展。2021年度年初预算95.00万元，实际拨付10.00万元，拨付率10.53%。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年度拨付该项目资金比率较低，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青龙镇第五中学滑坡治理项目工程款拨付。

16.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各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和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相关工作开展。2021年度年初预算17.51万元，实际拨付17.51万元，拨付率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17.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省级补助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开展县级农村不动产数据库的质量检查相关工作。2021 年度年初预算 8.80 万元，实际拨付 8.80 万元，拨付率 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18.玉财建〔2018〕258 号华宁县青龙海迤村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青龙海迤村泥石流治理工程建设。2021 年度年初预算 195.00 万元，实际拨付 136.50 万元，拨付率 7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青龙海迤村泥石流治理工程项目资金拨付。

19.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青龙镇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土地整治专项工作开展。2021 年度年初预算 1,040.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正常开展。

20.华宁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县级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华宁县 75 个行政村规划编制工作开展。2021 年度年初预算 300.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项

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华宁县 75 个行政村规划编制工作开展。

21.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打非治违工作补助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罚没收入项目返还，主要用于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及其他相关工作开支。2021 年度年初预算 60.00 万元，实际拨付 30.00 万元，拨付率 5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资金使用率不高，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及其他相关工作开支。

22.华宁县地质灾害监测员补助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华宁县域内地质灾害监测员工资支出。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30 万元，实际拨付 5.30 万元，拨付率 100.00%。已圆满完成，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自评绩效为优。

23.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华宁县全县的地籍区、地籍子区、宗地、房屋等数据管理维护。2021 年度年初预算 8.6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该专项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全县的地籍区、地籍子区、宗地、房屋等数据管理维护工作开展。

24.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运行维护服务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登记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相关支出。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3.08 万元，实际拨付 12.92 万元，拨

付率 24.34%。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资金拨付使用率不高，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登记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5.不动产登记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华宁县行政区域内不动产统一登记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保障工作。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1.17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使用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相关登记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26.不动产登记费返还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不动产登记费用返还，用于保障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工作运转开支。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使用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工作运转。

27.土地收储（被征地农民社保）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用于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100.00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拨付使用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缴纳。

28.土地收储（征地补偿）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专项资金。

2021 年度年初预算 50,297.99 万元，实际拨付 5,473.79 万元，拨付率 10.88%。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29.土地收储（规费等）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按《2021 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土地补偿费专项资金。2021 年度年初预算 4,799.83 万元，实际拨付 0.00 万元，拨付率 0.00%。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土地补偿费专项资金拨付。

30.土地补偿费专项资金。该项目资金属于供应库存土地，支付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2021 年度年初预算 780.00 万元，实际拨付 270.83 万元，拨付率 34.72%。因财政资金困难，2021 年度未足额拨付该项目资金，下一步与财政协调相关资金，保障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拨付。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6324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24,23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7,446,210.1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4,122,51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28,185.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74,869.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7,446,210.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0,711,669.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06,58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612,956.2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6,592,961.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8,780,472.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187,510.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8,780,472.52	总计	60	108,780,47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6,592,961.98	82,470,448.98						14,122,5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800.00	184,8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200.00	43,2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601.28	856,601.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83.73	143,58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869.69	774,869.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869.69	774,869.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360.54	326,360.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659.45	135,65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2,849.70	312,849.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64	54,737,852.6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0	2,708,357.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8,524,158.94	14,401,645.94						14,122,513.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524,158.94	14,401,645.94						14,122,513.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509,437.65	5,509,437.6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0.00	300,0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0,429,713.00	6,307,200.00						14,122,513.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9,230.00	129,23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000.00	88,0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994,478.29	1,994,478.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300.00	73,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82.00	1,006,582.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08,780,472.52	10,516,583.34	98,263,88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800.00	184,8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200.00	43,2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601.28	856,601.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83.73	143,58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869.69	774,869.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869.69	774,869.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360.54	326,360.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659.45	135,65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2,849.70	312,849.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64		54,737,852.6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0		2,708,357.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711,669.48	7,506,946.64	33,204,722.8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711,669.48	7,506,946.64	33,204,722.84			
2200101		行政运行	5,509,437.65	5,509,437.6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3,030.70	3,030.70	300,0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2,614,192.84		32,614,192.84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9,230.00		129,23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000.00		88,0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994,478.29	1,994,478.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300.00		73,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82.00	1,006,582.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24,23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7,446,210.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28,185.01	1,228,185.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4,869.69	774,869.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446,210.14		57,446,210.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4,401,645.94	14,401,645.9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6,582.00	1,006,58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612,956.20	7,612,956.2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470,448.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470,448.98	25,024,238.84	57,446,210.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2,470,448.98	总计	64	82,470,448.98	25,024,238.84	57,446,21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5,024,238.84	10,513,552.64	14,510,686.20	25,024,238.84	10,513,552.64	9,725,862.85	787,689.73	14,510,68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1,228,18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800.00	184,800.00		184,800.00	184,800.00	184,8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601.28	856,601.28		856,601.28	856,601.28	856,601.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83.73	143,583.73		143,583.73	143,583.73	143,58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774,869.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360.54	326,360.54		326,360.54	326,360.54	326,360.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659.45	135,659.45		135,659.45	135,659.45	135,659.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2,849.70	312,849.70		312,849.70	312,849.70	312,849.7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401,645.94	7,503,915.94	6,897,730.00	14,401,645.94	7,503,915.94	6,716,226.15	787,689.73	6,897,73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401,645.94	7,503,915.94	6,897,730.00	14,401,645.94	7,503,915.94	6,716,226.15	787,689.73	6,897,73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509,437.65	5,509,437.65		5,509,437.65	5,509,437.65	4,776,928.51	733,409.1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200103		机关服务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307,200.00		6,307,200.00	6,307,200.00				6,307,20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9,230.00		129,230.00	129,230.00				129,23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000.00		88,000.00	88,000.00				88,00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00150		事业运行				1,994,478.29	1,994,478.29		1,994,478.29	1,994,478.29	1,940,197.64	54,280.6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3,300.00		73,300.00	73,300.00				73,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1,006,582.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7,612,95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97,862.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689.7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75,167.00	30201	办公费	214,106.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208,709.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58,817.0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435,824.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6,601.28	30206	电费	1,595.7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583.73	30207	邮电费	12,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5,039.9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2,849.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689.14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58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000.00	30215	会议费	12,520.6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73,46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8,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394.6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00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511.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00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1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725,862.85	公用经费合计						787,689.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57,446,210.1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4,737,852.64		54,737,852.64	54,737,852.64				54,737,852.6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708,357.50		2,708,357.50	2,708,357.50				2,708,35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64,800.00	30,394.61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3. 公务接待费	7	52,800.00	18,394.61
（1）国内接待费	8	—	18,394.61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7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53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733,409.14
（一）行政单位	23	—	733,409.14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想方设法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指标，积极向上争取，做好用地报批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节约集约用地政策，加大对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对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审批严格把关，严禁改变批准用途，做好供后监管。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加强土地出让金收缴，提升土地出让财源保障。加强资源保护严守耕地红线，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大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力度；全力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认真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继续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扎实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日常工作，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依法履行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职责。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积极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开展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成生态红线评估的自查工作及数据库建设工作，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刚性约束，落实部、省、市关于用途转用审批、许可程序的优化措施。全力做好民生基础工作，继续配合国家省市做好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的检查核查等工作，为下一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坚实的现状基础。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相关数据整合，全面提升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水平。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扎实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做好重点隐患点地质灾害防治，加强预警预报，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突出“一岗双责”，促进队伍建设风清气正、廉洁自律。不断提升干部素养。结合省、市、县组织的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持续拓展业务骨干的综合素质。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2,120,389.23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20,389.23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0,693.28元；卫生健康支出560,737.64元；住房保障支出717,724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8,588,301.65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612,956.2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支出。支出决算数，基本支出7,741,963.73元（含人员经费7,005,523.89元，占基本支出的98.00%；日常公用经费736,439.87元，占基本支出的2.00%），项目支出40,688,449.04元。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继续配合国家省市做好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的检查核查等工作，为下一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坚实的现状基础。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相关数据整合，全面提升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水平。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扎实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做好重点隐患点地质灾害防治，加强预警预报，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突出“一岗双责”，促进队伍建设风清气正、廉洁自律。不断提升干部素养。结合省、市、县组织的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持续拓展业务骨干的综合素质。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1年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36,800元，2021年实际产生接待费16,327.71元，2020年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40,000.00元，2020年实际产生公务接待费71,971.50元。2021年实际产生公务接待费比2020年减少55,643.79元，减少77.00%，主要是因为2021年财政困难无法拨付三公经费，单位压缩开支，精减接待。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12,000.00元，实际支出12,000.00元，2020年单位实有车辆1辆，2019年因公出国出境没有。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1、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2、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3、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4、推进节约集约用地。5、全面加强土地要素保障。6、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管理。7、推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8、提高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服务质量。9、提高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服务水平。10、升级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11、维护群众合法权益。12、做好自然资源政策助力脱贫攻坚工作。13、推进自然资源法治建设。14、持续深化“放管服”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15、持续提升政务管理水平。16、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17、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和队伍建设。 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问题，分析原因，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不断强化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改进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部制度，加强财政资金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根据华宁县财政局华财债〔2021〕1号，《华宁县财政局关于县本级预算部门开展2020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的通知》，要求，及时及分管理领导汇报，组织人员，收集资料，开展本部门绩效自评。
	2.组织实施	组织人员，收集资料，开展本部门绩效自评。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党组中心组为主阵地、党支部为抓手，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重点内容开展集中学习和干部培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抓好三调工作。完成5个乡镇（街道）77个村委会1248.17平方公里内业解译和外业调查工作，数据成果于8月30日提交国家进行核查，严格执行华宁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加强土地用途管制。做好项目规划审查、实地踏勘、生态红线查询，配合做好规划选址，为项目用地提供准确详实的数据。严格县域、乡村规划建设管理，落实《华宁县城乡规划管理办法》，明确县规委会为全县城乡规划最高决策机构，建立技术审查会议、县规委会办公室、县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三级决策机制。突出空间保障，抓土地高效利用。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强化生态保护修复推进“大棚房”问题专项整治。切实履行自然资源执法监察职能。落实重点整治工作。加强法律和政策宣传。认真履行依法行政责任。做好综治维稳工作。做好群众信访工作，办理完成信访件36件。全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四种责任”，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领导班子、机关干部目标管理考核。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一是机构改革后部分职能划转尚未完成过渡，部门之间存在推诿现象；二是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越来越严，随着管控体系的健全，对自然资源系统的执法水平要求也越来越高；三是新形势下自然资源管理和规划工作专业性越来越强，当前人员老龄化和技术不到位制约工作开展；四是产业结构调整造成土地整治项目后期管控难度加大，加之县域新增耕地潜力不足，耕地占补平衡难以保障；五是建设用地指标和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不足等问题导致土地报批困难，农村三项用地指标也无法得到足额保障；六是不动产登记中农村宅基地、祖业房、地下车位、房地用途不一致等历史遗留问题涉及面广、群众反响强烈，上访等情况时有发生；七是县级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各类工程项目建设受阻，进度缓慢甚至停滞，一方面容易引发社会不稳定，另一方面也限制了新项目的申报。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加强资源保护严守耕地红线，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力做好民生基础工作，着力加强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队伍建设。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根据部门职责，科学合理的制定年度工作目标，根据工作目标开展工作。二是项目负责股室跟踪项目进展情况，实时了解存在的问题。三是成立部门自评小组，根据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开展自评工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1表

内容		说明
	部门职责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部门总体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想方设法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指标，积极向上争取，做好用地报批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节约集约用地政策，加大对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对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审批严格把关，严禁改变批准用途，做好供后监管。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加强土地出让金收缴，提升土地出让财源保障。加强资源保护严守耕地红线，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大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力度；全力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工作，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继续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扎实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检查工作，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依法履行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职责。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积极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开展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成生态红线评估的自查工作及数据库建设工作，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刚性约束，落实部、省、市关于用途转用审批、许可程序的优化措施。全力做好民生基础工作，继续配合国家省市做好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的检查核查等工作，为下一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坚实的现状基础。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相关数据整合，全面提升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水平。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扎实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做好重点隐患点地质灾害防治，加强预警预报，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突出“一岗双责”，促进队伍建设风清气正、廉洁自律。不断提升干部素养。结合省、市、县组织的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持续拓展业务骨干的综合素质。

###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1年)	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想方设法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指标，积极向上争取，做好用地报批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节约集约用地政策，加大对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对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审批严格把关，严禁改变批准用途，做好供后监管。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加强土地出让金收缴，提升土地出让财源保障。加强资源保护严守耕地红线，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加大矿产资源开发保护力度；全力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维护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工作，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继续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督，扎实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检查工作，加大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依法履行自然资源执法监督职责。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积极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开展区、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进多规合一。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成生态红线评估的自查工作及数据库建设工作，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刚性约束，落实部、省、市关于用途转用审批、许可程序的优化措施。全力做好民生基础工作，继续配合国家省市做好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的检查核查等工作，为下一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坚实的现状基础。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推动不动产登记业务相关数据整合，全面提升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水平。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扎实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做好重点隐患点地质灾害防治，加强预警预报，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着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突出“一岗双责”，促进队伍建设风清气正、廉洁自律。不断提升干部素养。结合省、市、县组织的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持续拓展业务骨干的综合素质。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2,120,389.23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20,389.23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0,693.28元；卫生健康支出560,737.64元；住房保障支出717,724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8,588,301.65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612,956.2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支出。支出决算数，基本支出7,741,963.73元（含人员经费7,005,523.89元，占基本支出的98.00%；日常公用经费736,439.87元，占基本支出的2.00%），项目支出40,688,449.04元。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109.59	445.30	4,664.29	1,408.96		
地质灾害专项	本级	华五中、华七中、鸡冠山、下寨支管、红泥坡等13个地质灾害项目治理	1,040.00		1,040.00	761.30	73.20	预算项目实施一半，化解历史
社会管理服务	本级	土地、矿产打非治违，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十三五土地整治、国土空间、土地利用总体完善、盘溪新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继续完善三调工作，耕地等别更新与监测、3个土地整治项目，基本农田核实等工作	4,069.59	445.30	3,624.29	647.66	15.91	铁坝开发项目资金加大，项目推进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年度	>=	0.95	%	2,161本	项目经费
		法制建设、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	>=	0.95	%	445.31万元罚款收入	执法人员紧缺，执法面积及领域广。今后加强人员队伍建设，经费保障，加大执法力度
		地质灾害防治情况	>=	0.95	%	海通、磨沙塘，合本得至龙潭箐等项目	重点监督项目质量工程，并与财政积极协调项目资金支持。确保项目按质按量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突出空间保障，抓土地高效利用	>=	80	%	124,656.60公顷土地利用 334.00公顷	积极推进国土空间规划落实，城乡规划实施，确保华宁县的经济建设持续健康发展。提升规划空间质量。
		土地供应收入任务完成情况、批而未供土地完成情况、闲置土地处置情况、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使用	>=	90	公顷	15.77公顷， 5,123.07万元价款。	因新冠疫情影响，土地交易低迷，下步积极与县政府紧密结合加快推进土地收储及交易等项目实施，建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和土地成本。
		耕地占补平衡目标责任	>=	完成	公顷	建设规模82.21公顷提升面积16.16公顷改造	加快土地开发步伐，为促进经济发展及农民增收提质产量和产能，积极推进项目进展和资金投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	0.95	%	185,000人次受益	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加快群众守法执法监督等法制宣传观念，营造和谐生态宜居环境。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1	3.21	3.2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1	3.21	3.2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			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8年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2019年完成土地权属调查、基本农田调查、专项用地调查；2020年完成各级数据库建设、汇总分析	=	全部数据库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	20.00	20.00	已完成已付完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	=	完成总面积的100.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	20.00	20.00	已完成已付完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华宁到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	=	完成总面积的100.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	20.00	20.00	已完成已付完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华宁到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	=	完成总面积的100.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	15.00	15.00	已完成已付完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查数据平台建设，面向政府机关、科研机构和社会公众提供不同层级的数据服务，满足各行各业对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的需求。	=	1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	15.00	15.00	已完成已付完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房地一体）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至2020年12月底，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00%以上，优先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基本实现“应登尽登”，实现数据汇交，农村不动产纳入不动产登记日常工作，基本实现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			至2020年12月底，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00%以上，优先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基本实现“应登尽登”，实现数据汇交，农村不动产纳入不动产登记日常工作，基本实现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以上	=	0.9	%	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以上，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以上	=	0.9	%	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以上，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	0.95	%	华宁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颁证率达90%以上，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卫片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3	7.33	7.3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3	7.33	7.3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完成市级对我县的卫片输入图斑核实，数据录入，，违法用地用矿查处，整改，并对核查整改数据真实性负责			2021年完成市级对我县的卫片输入图斑核实，数据录入，，违法用地用矿查处，整改，并对核查整改数据真实性负责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000	人(人次、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0.98	%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人均增收	=	500	元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9	%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反映补助政策的宣传效果情况。 政策知晓率=调查中补助政策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实际情况运行测算	15.00	15.00	项目已完结，建议及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分，产出指标总分 50分，效益指标总分 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4〕223号)华宁县阿路本等3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350.00		39.00	10.00	11.14	1.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		350.00		39.00		11.1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并通过验收，建设规模350.87公顷，新增耕地15.87公顷，完成投资1193.59万元。				竣工并通过验收，建设规模350.87公顷，新增耕地15.87公顷，完成投资1193.59万元。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工程、农田水利工程、田间道路工程	>=	平整面积：310.32公顷；沟渠34条、农桥6座、水窖162座、涵洞71	平方米	平整面积：310.32公顷；沟渠34条、农桥6座、水窖162座、涵洞71座；田间道路21条。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总投资、项目区预计总产值	=	总投资：1193.59万元；	万元	平整面积：310.32公顷；沟渠34条、农桥6座、水窖162座、涵洞71座；田间道路21条。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建设单位满意	=	0.8	%	平整面积：310.32公顷；沟渠34条、农桥6座、水窖162座、涵洞71座；田间道路21条。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工程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11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0〕131文件下达2020年省级专项资金，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指导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6	16.16	16.1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6	16.16	16.1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切块资金	=	161600.00元	元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30.00	30.00	已完工已拨付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元/天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30.00	30.00	已完工已拨付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	满意	工作日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	30.00	30.00	已完工已拨付完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550.00			10.00	57.21	5.72	
	年度资金总额		961.29			961.29			55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1.29			961.29			550.00			
	上年结转资金								57.2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划规模	>=	0.8	公顷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20.00	2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耕地质量指标	>=	0.1	等级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20.00	2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	<=	961.29	万元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20.00	2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收入	>=	200	元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10.00	1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粮食产能	>=	100000	公斤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10.00	1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满意度	>=	80	%	组织实施，完成建设规模82.6298公顷，改造水田3.6298公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耕地质量，改善项目区水土保持能力。《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玉溪市华宁县宁州街道铁埂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玉自然资修复耕	10.00	1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7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1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8〕277号)山羊母村委会山羊母小组滑坡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95	84.95	16.30	10.00	19.19	1.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95	84.95	16.30		19.1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组织施工及监理招投标，并组织开工建设，完成抗滑桩、挡土板、截排水沟等工程主体施工，2020年预验收、县级初验，2021年市级终验。			2019年组织施工及监理招投标，并组织开工建设，完成抗滑桩、挡土板、截排水沟等工程主体施工，2020年预验收、县级初验，2021年市级终验。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减少或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改善人居环境。	=	保护山羊母村及山羊母小学521人，1200万元资产。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人	保护山羊母村及山羊母小学521人，1200万元资产。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或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改善人居环境。	=	人民生活安康	人	保护山羊母村及山羊母小学521人，1200万元资产。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	人民生活安康	人	保护山羊母村及山羊母小学521人，1200万元资产。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9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7〕168号)华宁县青龙镇第七中学滑坡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110.00	26.00	10.00	23.64	2.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	110.00	26.00		23.6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1棵抗滑桩、截排水沟、锚杆锚索、拦挡坝等施工，完成项目预验收、初验，2020年完成项目竣工验收，保护华宁县第七中学1197人，资产980万元。减少和消除滑坡对鸡冠山村民造成的威胁和影响。			完成11棵抗滑桩、截排水沟、锚杆锚索、拦挡坝等施工，完成项目预验收、初验，2020年完成项目竣工验收，保护华宁县第七中学1197人，资产980万元。减少和消除滑坡对鸡冠山村民造成的威胁和影响。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避免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人	完成11棵抗滑桩、截排水沟、锚杆锚索、拦挡坝等施工，完成项目预验收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美化校园	=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人	完成11棵抗滑桩、截排水沟、锚杆锚索、拦挡坝等施工，完成项目预验收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85	%	完成11棵抗滑桩、截排水沟、锚杆锚索、拦挡坝等施工，完成项目预验收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3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00	21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00	21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庄规划应当包括村域、自然村（集中居民点）两个空间层次。村庄规划至少以1个行政村为单元由村委会或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涉农街道办事处可参照乡镇执行。华宁县，行政村数75，资金225万元；				村庄规划应当包括村域、自然村（集中居民点）两个空间层次。村庄规划至少以1个行政村为单元由村委会或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涉农街道办事处可参照乡镇执行。华宁县，行政村数75，资金225万元；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	75个行政村	个	按时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20.00	2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质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	按时在2023年止完成编制规划	%	按时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20.00	2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75个行政村*3万元一个	=	75个村*3万元个村	万元	按时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20.00	2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村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乡村建设的法定依据。	>=	75个行政村	个	按时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15.00	15.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	=	0.95	%	按时完成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15.00	15.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5〕232号)华宁县青龙镇鸡冠山小组滑坡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58	72.58	10.00	10.00	13.78	1.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58	72.58	10.00		13.7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8年开工建设，完成59棵抗滑桩及桩间挡土板、截排水沟、挡墙支砌等工作；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组织预验收，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监测；2020年完成项目审计及初验整改，报请正国土资源局竣工验收。			2018年开工建设，完成59棵抗滑桩及桩间挡土板、截排水沟、挡墙支砌等工作；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组织预验收，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监测；2020年完成项目审计及初验整改，报请正国土资源局竣工验收。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元	2018年开工建设，完成59棵抗滑桩及桩间挡土板、截排水沟、挡墙支砌等工作；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组织预验收，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监测	90.00	9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	提高生态质量	平方米	2018年开工建设，完成59棵抗滑桩及桩间挡土板、截排水沟、挡墙支砌等工作；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组织预验收，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监测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85	%	2018年开工建设，完成59棵抗滑桩及桩间挡土板、截排水沟、挡墙支砌等工作；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组织预验收，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监测	30.00	30.00	项目已完工，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3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8〕284号)华宁县宁州街道龙洞河下寨支管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07	207.07	26.77	10.00	12.93	1.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7.07	207.07	26.77		12.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国土资源厅纳入项目储备，批准按照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开展项目前期组织工作，请示县政府委托招标代理，竞争性谈判确定勘设单位。2019年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并评审通过，组织项目造价、施工及监理招投标，2月内完成招标工作；2020年完成开工准备并开工建设；2020年5月完成工程施工，年内预验收、并报市国土资源局初步验收、项目审计等相关工作，选取监测单位专业监测；2021年报省国土资源厅组织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省国土资源厅纳入项目储备，批准按照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开展项目前期组织工作，请示县政府委托招标代理，竞争性谈判确定勘设单位。2019年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并评审通过，组织项目造价、施工及监理招投标，2月内完成招标工作；2020年完成开工准备并开工建设；2020年5月完成工程施工，年内预验收、并报市国土资源局初步验收、项目审计等相关工作，选取监测单位专业监测；2021年报省国土资源厅组织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降低和减少永兴砂场、下寨支管泥石流等对江华路及下游群众的危害，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	保护华宁县龙洞河下寨等村609人，资产1500万元。	元/人	降低和减少永兴砂场、下寨支管泥石流等对江华路及下游下寨、温泉新村、象鼻温泉的危害。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	90	%	降低和减少永兴砂场、下寨支管泥石流等对江华路及下游下寨、温泉新村、象鼻温泉的危害。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降低和减少永兴砂场、下寨支管泥石流等对江华路及下游下寨、温泉新村、象鼻温泉的危害。	30.00	30.00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2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0〕130号文件省级地质灾害防治切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04	192.04	86.65	10.00	45.12	4.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04	192.04	86.65		45.1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华宁县因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的监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汛期巡查排查、应急值守、群测群防、临灾避险等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灾风险发布天数180天	=	180	天	玉财环【2020】130号开展三查按月付工资	30.00	30.00	建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功避让地灾风险发布天数180天。	=	180	元/天	玉财环【2020】130号开展三查按月付工资	30.00	30.00	建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	基本满意	%	玉财环【2020】130号开展三查按月付工资	30.00	30.00	建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51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4〕223号)宁州街道新城等4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4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	4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土地平整工程，完成土地平整面积391.9068公顷；2、灌溉与排水工程，完成农渠11条，总长8653米；100立方米蓄水池9座；20立方米水窖293座；取水坝1道；农沟16条，总长17313米；改建沟1条，总长2381米；改建渠2条，总长2903米；涵洞96道；农桥5座；3、田间道路工程，完成新建田间道11条，总长10090米；改建田间道4条，总长5904米；新建生产路7条，总长7645米；改建生产路1条，总长1282米；错车道35个。”				完成1、土地平整工程，完成土地平整面积391.9068公顷；2、灌溉与排水工程，完成农渠11条，总长8653米；100立方米蓄水池9座；20立方米水窖293座；取水坝1道；农沟16条，总长17313米；改建沟1条，总长2381米；改建渠2条，总长2903米；涵洞96道；农桥5座；3、田间道路工程，完成新建田间道11条，总长10090米；改建田间道4条，总长5904米；新建生产路7条，总长7645米；改建生产路1条，总长1282米；错车道35个。”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工程、农田水利工程、田间道路工程。	=	平整面积：391.9公顷；沟渠28条、农桥5座、水窖293座、涵洞96座	条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20.00	2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期	=	2	年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20.00	2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总投资、项目区预计总产值	=	总投资：1545.08万元	万元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20.00	2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耕地、粮食增产水平	=	新增耕地：16.47公顷	公顷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10.00	1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建设期限、新增粮食产能、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受益群众满意度	>=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公顷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10.00	1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建设单位满意	=	0.8	%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等别提高1个等别，建设期限至2019年完工。新增粮食产能≥50公斤/亩，项目区受益人口数量4385人，受益群众满意度≥90%。	10.00	10.00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9〕341号) 华宁县合本得至龙潭箐间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5.00	945.00	419.43	10.00	44.38	4.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5.00	945.00	419.43		44.3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为：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措施。			项目主要内容为：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措施。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减少地质灾害隐患，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改善生态环境。	=	保护华宁县青龙镇青龙河流域及青龙小学1150人，资产8000万元。	人	项目主要内容为：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措施。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项目工程治理效果	>=	达到经批准设计确定的防灾减灾效果，工程质量良好	人	项目主要内容为：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措施。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地方政府满意度	=	80	人	项目主要内容为：抗滑桩、锚索框格、挡土墙、GTC-65A主动型柔性防护系统、地面排水系统等工程措施。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4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5〕232号)华宁县第五中学滑坡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00	95.00	10.00	10.00	10.53	1.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00	95.00	10.00		10.5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及竣工资料编制，组织预验收，整改后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效果监测，根据初验情况，编制竣工验收资料。			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及竣工资料编制，组织预验收，整改后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效果监测，根据初验情况，编制竣工验收资料。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校内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万元	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及竣工资料编制，组织预验收，整改后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效果监测，根据初验情况，编制竣工验收资料。	90.00	9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自然环境，减少水土流失	=	无人员伤亡无财产损失	万元	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及竣工资料编制，组织预验收，整改后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效果监测，根据初验情况，编制竣工验收资料。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万元	2019年完成竣工结算及竣工资料编制，组织预验收，整改后报市级初验，组织试运行及试运行效果监测，根据初验情况，编制竣工验收资料。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5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1	17.51	17.5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1	17.51	17.5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 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			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 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8年做好乡镇村组宣传培训工作，开展农村土地现状调查和城镇村内部土地现状调查；2019年完成土地权属调查、基本农田调查、专项用地调查，2020年完成各级数据库建设、成查汇总分析	=	全部数据库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第三资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方案	20.00	20.00	已完结，付完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	=	完成总面积的1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第三资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方案	20.00	20.00	已完结，付完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华宁到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	=	完成总面积的1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第三资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方案	20.00	20.00	已完结，付完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华宁到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	=	完成总面积的100%，即1248平方千米的土地调查。	个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第三资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方案	10.00	10.00	已完结，付完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数据平台建设，面向政府机关、科研机构和社会公众提供不同层级的数据服务，满足各行各业对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的需求	=	1	%	县级三次土地调查，工作实施方案，云南省第三资全国土地调查工作方案	20.00	20.00	已完结，付完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农村不动产登记籍调查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0	8.80	8.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0	8.80	8.8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县级农村不动产数据库的质量检查，以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汇交标准为依据，完成完整的农村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经检查合格后上报省厅，经省质检合格后，最张汇交到部信息平台。			完成县级农村不动产数据库的质量检查，以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汇交标准为依据，完成完整的农村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经检查合格后上报省厅，经省质检合格后，最张汇交到部信息平台。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宅调采集宗地数	>=	49221	户	根据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度上报系统及前期调研摸底，利用云宅调，开展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信息采集。	25.00	25.00	已完结，项目款已付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数据库	=	1	个	根据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度上报系统及前期调研摸底，利用云宅调，开展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信息采集。	25.00	25.00	已完结，项目款已付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云宅调采集成果应用于三级认定的应用率	=	80	%	根据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度上报系统及前期调研摸底，利用云宅调，开展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信息采集。	25.00	25.00	已完结，项目款已付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率	=	80	%	根据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度上报系统及前期调研摸底，利用云宅调，开展全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信息采集。	15.00	15.00	已完结，项目款已付清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2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8〕258号)华宁县青龙海迤村泥石流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00	195.00	136.50	10.00	70.00	7.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00	195.00	136.50		7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开工建设，完成海迤村后泥石流沟拦挡坝、排导槽及谷坊坝等主体工程的建设，完成工程直接投资任务；2020年完成竣工验收；2021年完成项目省级竣工验收。			2019年开工建设，完成海迤村后泥石流沟拦挡坝、排导槽及谷坊坝等主体工程的建设，完成工程直接投资任务；2020年完成竣工验收；2021年完成项目省级竣工验收。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华宁县青龙镇海迤村557人，资产2100万元。减少或消除当地群众受到的泥石流威胁。	=	557人	人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2100万元	万元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	=	85	%	20.00	20.00	建议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0.00	1,04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0.00	1,04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位于华宁县青龙镇糯租村民委员会，项目区涉及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项目计划提取南盘江水至洒拉水库，通过完善水、路条件，提高项目区土地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本项目提质改造面积约1000亩，其中早改水约700亩，估算亩均投资1.3万元，总投资1300万元。项目计划2021年初组织项目可行性研究及规划设计，2022年初组织项目实施。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位于华宁县青龙镇糯租村民委员会，项目区涉及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项目计划提取南盘江水至洒拉水库，通过完善水、路条件，提高项目区土地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本项目提质改造面积约1000亩，其中早改水约700亩，估算亩均投资1.3万元，总投资1300万元。项目计划2021年初组织项目可行性研究及规划设计，2022年初组织项目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质改造土地800亩	>=	800亩	亩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位于华宁县青龙镇糯租村民委员会，项目区涉及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项目计划提取南盘江水至洒拉水库，通过完善水、路条件，提高项目区土地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本项目提质改造面积	30.00	3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粮食产能	=	60kg/亩	亩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位于华宁县青龙镇糯租村民委员会，项目区涉及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项目计划提取南盘江水至洒拉水库，通过完善水、路条件，提高项目区土地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本项目提质改造面积	30.00	3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以上	%	华宁县青龙镇糯租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位于华宁县青龙镇糯租村民委员会，项目区涉及糯租、梅子尼、米租田、老寨子、扯开比、洒拉等村民小组。项目计划提取南盘江水至洒拉水库，通过完善水、路条件，提高项目区土地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本项目提质改造面积	30.00	3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县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庄规划应当包括村域、自然村（集中居民点）两个空间层次。村庄规划至少以1个行政村为单元由村委会或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涉农街道办事处可参照乡镇执行。华宁县，行政村数75，资金300万元；			村庄规划应当包括村域、自然村（集中居民点）两个空间层次。村庄规划至少以1个行政村为单元由村委会或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涉农街道办事处可参照乡镇执行。华宁县，行政村数75，资金300万元；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5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	75个行政村	个	按时完成73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村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进行各项乡村建设的法定依据。	>=	75个行政村	个	按时完成73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	=	0.95	%	按时完成73个行政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空	30.00	30.00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议拨付项目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打非治违工作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30.00	10.00	50.00	5.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30.00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或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对违法行为人给予处罚				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或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对违法行为人给予处罚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	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小时	30.00	30.00	30.00	已完结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	维护社会安定	平方米	30.00	30.00	30.00	已完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矿产、土地环境良好	=	群众满意	%	30.00	30.00	30.00	已完结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地质灾害监测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0	5.30	5.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0	5.30	5.3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大中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			华宁县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大中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体系建设。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60.00	6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好紧急情况下的临灾避险工作	=	1	%	组织好紧急情况下的临灾避险工作	30.00	3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高	=	切实加强监测预警和群测群防工作	%	组织好紧急情况下的临灾避险工作	30.00	3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0	8.6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0	8.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全县的地籍区、地籍子区、宗地、房屋等数据进行管理维护，对全县宗地代码和不动产单元号进行统一管理。			华宁县全县的地籍区、地籍子区、宗地、房屋等数据进行管理维护，对全县宗地代码和不动产单元号进行统一管理。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不动产权籍调出数据库维护	=	100	%	对全县宗地代码、不动产单元号进行统一管理。	35.00	35.00	由于中介公司一直在维护系统，建议拨付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	100	%	100%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35.00	35.00	由于中介公司一直在维护系统，建议拨付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城镇居民	=	100	%	群众满意度100%	20.00	20.00	由于中介公司一直在维护系统，建议拨付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未拨付我中心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更新维护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运行维护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08	53.08	12.92	10.00	24.34	2.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08	53.08	12.92		24.3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备案；2. 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共享、归档和查询等服务工作，严格按照档案案管理的规定，做好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工作。3.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管理、更新和系统维护。4. 不动产权籍数据库建设、管理、更新及维护，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汇总、备份、上报。			1. 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备案；2. 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共享、归档和查询等服务工作，严格按照档案案管理的规定，做好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工作。3.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管理、更新和系统维护。4. 不动产权籍数据库建设、管理、更新及维护，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汇总、备份、上报。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运用管理	=	100	%	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一直处于可使用状态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每年的不动产运行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数据接入国家信息平台，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向国土部实时自动推送的实现率。	=	100	%	100%办理各项业务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每年的不动产运行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	100	%	群众满意度高	20.00	20.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每年的不动产运行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4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17		51.1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17		51.1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不动产统一登记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华宁县行政区域内。数据整合的重点：1. 存量登记数据；2. 权籍调查数据。数据整合的目标：1. 支撑日常登记；2. 满足管理需要；3. 保障高效运转。					华宁县不动产统一登记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华宁县行政区域内。数据整合的重点：1. 存量登记数据；2. 权籍调查数据。数据整合的目标：1. 支撑日常登记；2. 满足管理需要；3. 保障高效运转。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地房屋落宗失联率	=	70	%	已完成，但还未支付服务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不动产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地按照“突出重点，急用先行”原则完成中心城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房地现势	=	60	%	已完成，但还未支付服务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不动产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100	%	已办理，群众满意度高。	20.00	20.00	建议及时拨付资金以支付不动产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未拨付资金给我中心支付不动产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服务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费返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系统运转网			开展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系统运转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系统运转	=	100	%	100%开展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系统运转网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非税收收入，以便及时支付网费、电信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日常系统运转	=	100	%	100%满足日常运转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非税收收入，以便及时支付网费、电信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证	=	100	%	100%为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证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非税收收入，以便及时支付网费、电信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末返还我中心非税收收入以支付网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被征地农民社保）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0	5,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00.00	5,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缴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被征地农民社保	=	100	%	缴纳报批土地被征地农民社保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代收被征地农民社保%土地	=	100	%	代收100%被征地农民社保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城居民	=	100	%	为被征地农民缴纳社保，群众满意度100%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末返还我中心代缴被征地农民社保。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3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征地补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97.99	50,297.99	5,473.79	10.00	10.88	1.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297.99	50,297.99	5,473.79		10.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按照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关于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完成华宁县土地收储工作，按照国家颁发土地补偿标准兑付土地征收补偿。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土地	=	100	%	完成土地收储计划，支付土地征收补偿费5473.7852万元。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兑付土地征收补偿费	=	100	%	返还我中心的土地成本已全部兑付土地征收补偿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被征地农民	=	0	件	被征地农民未进行上访。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规费等）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99.83	4,799.83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99.83	4,799.8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支付土地补偿费。按市场及城市建设规划及时报批、供应库存土地。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供应土地，按国家规定标准缴纳报批土地的规费。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缴纳土地报批规费	<=	100	%	2021年供应土地已缴纳土地报批规费。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代收报批规费	<=	100	%	按供应土地代收报批规费100%。	35.00	35.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华宁县被征地农民	=	100	%	被征地农民知晓土地征收，满意度较高。	20.00	20.00	建议及时返还我中心土地成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未返还我中心供应土地所缴纳的报批规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4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管理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	780.00	270.83	10.00	34.72	3.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0.00	780.00	270.83		34.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供应库存土地，支付土地收储小组及村委会工作经费			按照《2021年土地收储计划表》收储、供应土地，土地收储工作经费已按征收土地的村、小组，将征地工作经费支付到对应乡镇街道财政所账户。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计算征地工作经费	=	100	%	按规定计提工作经费100%	35.00	35.00	已按规定100%计提所有收储土地工作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征地工作经费	=	100	%	及时支付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征地工作经费100%	35.00	35.00	财政返还的土地成本中工作经费已按征地小组及村委会全部支付到对应乡镇财政所账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村委会顺利开展征地工作	=	100	%	被征地村委会顺利开展征地工作	20.00	20.00	被征地村委会已配合完成征地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47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